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环境保护（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及附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罗田县联友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根据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对项目运营期废气设计了废气处理方案，废气处理环保投资 60 万元。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气排放管控措施，本环评要求：严格落实各项废气治理措施。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生产车间粉尘、运输扬尘等。你单位应建设封闭性生产车间，破碎、筛分工序采用湿法作业，对皮带输送机相关部位（主要为上段、下段皮带衔接处，皮带）采取密闭，并定期清扫生产车间地面；破碎机进料口安装喷淋装置，出料口与皮带的衔接转运处设置帷幔，厂房围挡；加强厂区道路硬化、厂区地面及成品仓库定期洒水抑尘；进出车辆应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应用帆布覆盖上路。项目产生的粉尘处理后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限值要求。

对项目生产废水设计了废水处理方案，废水处理环保投资 35 万元。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水排放管控措施，本环评要求：严格落实各项废水处理措施。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初期雨水、生产废水。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设置给排水系统。生产废水主要为水洗及筛分等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生产废水应采用沉淀罐混凝沉淀+压滤机压干处理后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洗车槽废水经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全厂生产废水不外排。项目应沿厂界四周建设雨水截洪沟，在厂区设置一个 300 立方米的初期雨水池，雨水收集处理回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三级标准以及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通过园区管网接入罗田县长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1.2 施工简况

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开工建设，配套的废气、废水处理工程随主体工程同步进行。建设单位对废气、废水治理设施进行安装调试，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该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我公司（罗田县联友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 2018 年 10 月，公司位于黄冈市罗田县凤山镇鸟雀林村一组。本次扩建项目我公司租赁罗田县和邦渣土运输有限公司 16 亩土地建设“罗田县联友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年处理建筑垃圾 130 万吨建设项目（二期）”，项目位于湖北省黄冈市罗田县凤山镇鸟雀林村一组，本次扩建项目环评批复建设内容：扩建项目总占地面积 16 亩，总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新建钢构厂房 3 栋，综合办公楼 1 栋，购买环保设备 3 套，德国进口移动建筑垃圾处理设备 1 套机相关配套设施，扩建项目建成后年处理建筑渣土 130 万吨。项目总投资 99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4 万元。

本次扩建项目验收内容：扩建项目总占地面积 16 亩，总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新建钢构厂房 2 栋，综合办公楼 1 栋，购买环保设备 3 套，德国进口移动建筑垃圾处理设备 1 套机相关配套设施，扩建项目年处理建筑渣土 130 万吨。

我公司于 2019 年完成《罗田县联友再生物资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一期项目），并于 2019 年 3 月 12 日取得罗田县环境保护局（现为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关于罗田县联友再生物资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罗环函[2019]7 号）。2021 年 1 月已完成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工作。2021 年 3 月 9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编号：91421123MA4965C64Y001Z。2023 年 10 月委托湖北黄跃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罗田县联友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年处理建筑垃圾 130 万吨建设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取得了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罗田县分局《关于罗田县联友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年处理建筑垃圾 130 万吨建设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罗函[2023]46 号）。2024 年 6 月 11 日已完成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排污许可证编号：91421123MA4965C64Y002Q。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环境保护部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的要求，由建设单位罗田县联友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年处理建筑垃圾 130 万吨建设项目（二期）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通过现场踏勘，检查项目生产情况和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的基础上于 2024 年 3 月编制了《罗田县联友再生物资

回收有限公司年处理建筑垃圾 130 万吨建设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3 月 16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现场监测，根据监测和调查结果，编制完成了《罗田县联友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年处理建筑垃圾 130 万吨建设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企业于 2024 年 5 月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了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可正式投入使用。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环境保护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罗田县联友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明确；具有完善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方奇志

（2）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 1034-2019）以及环评报告中自行监测要求，建设单位应开展自行监测，可根据自身条件进行自行监测，也可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根据本项目污染物产生特点、排放规律等，按照自行监测计划做好项目营运期间自行监测工作。

罗田县联友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